证券代码：839746　　证券简称：靖互股份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和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规定，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7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20,427,270.5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1,954,911.32元，减去2017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042,727.06元，2017年末未分配利润为30,339,454.83元。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到210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07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6,036,217.30元。

个人所得税由股东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及《关于实施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 号）执行。

本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24,303,237.53 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二、 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结果为准。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后 2 个月内实施完成利润分配。

三、 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二）《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H50007 号审计报告。

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1 日